

证券代码：605288

证券简称：凯迪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46

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2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1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荣清主持，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董事会同意对该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28,000股限制性股票以42.35元/股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陆晓波先生系本议案的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1、根据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公司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，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8,000 股拟由公司回购注销。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70,682,360 股变更为 70,654,360 股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0,682,360.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70,654,360.00 元；

2、根据新《证券法》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同意公司对注册资本及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相关事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按照新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形成新的《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